

##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運作資訊

### 一、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方式

1. 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每季至少定期召開一次會議。其中，會計師每半年參與該定期會議；內部稽核主管每季均參與該定期會議。若遇有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。
2.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：於第二季及年度結束後，會計師就以下議題與獨立董事進行報告與交流：
  - (1) 主辦會計師職責及獨立性
  - (2) 查核或核閱之範圍及方式
  - (3) 每季財務報告核閱或年度查核結果
  - (4) 重要財務比率分析
  - (5) 重要會計處理
  - (6) 重要法規更新
  - (7) 其他議題
3.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：
  - (1) 定期將各項內部稽核報告送交獨立董事外;自公司成立審委會至少每季一次定期性會與審計委員座談，並將會議記錄並提董事會報告。
  - (2) 平時並視需要直接以電子郵件、電話...等方式進行溝通。
  - (3) 定期提報本期查核事項報告
  - (4) 定期提供期後追蹤事項報告
  - (5) 重要稽核法令更新
  - (6) 其他議題

### 二、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

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，民國 107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要如下：

日期	會議	溝通重點
107/03/16	審委會	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報告 重要法令更新-IFRS 16 適用時程及導入計畫及 GDRP 重點介紹
107/08/09	審委會	民國 107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報告 重要法令更新-產業創新條例及新版公司治理藍圖

### 三、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

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，民國 107 年度起主要溝通事項摘要如下：

日期	會議	溝通重點
107/03/16	審委會	1. 民國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自行評估執行結果報告。 2. 民國 106 年度 10-12 月稽核業務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查核說明。
107/03/16	董事會	1. 106 年度自評報告整體執行情形並出具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。 2. 民國 106 年度 10-12 月稽核業務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情形說明。
107/05/09	審委會	民國 107 年度 1-3 月稽核業務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情形說明。
107/05/09	董事會	民國 107 年度 1-3 月稽核業務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情形說明。
107/08/09	審委會	民國 107 年 4-6 月稽核業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情形說明。
107/08/09	董事會	民國 107 年 4-6 月稽核業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情形說明。
107/11/07	審委會	1. 通過民國 108 年度稽核計畫。 2. 民國 107 年 7-9 月稽核業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情形說明。
107/11/07	董事會	1. 通過民國 108 年度稽核計畫。 2. 民國 107 年 7-9 月稽核業重點報告及期後追蹤情形說明。